上海交通大学预备党员转正公示
为进一步增强发展党员工作的透明度，严格发展党员工作程序，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，现将近
期拟转正的预备党员情况予以公示。
公示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。在公示期内，任何
单位和个人均可采用电话、信函或直接来访的形式，向XX党委反
映XXX等X位同志在政治立场、理想信念、思想品德、入党动机、
工作表现、廉洁自律和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，同时也可反映基层党组
织在发展党员工作中坚持党员标准和发展党员工作程序等方面的情
况。反映问题要求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。
联系地址：
联系电话：
邮件地址：
联 系 人：
校党委组织部联系电话：34206237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XX（二级单位）委员会
年 月 日

附件：XXX等X位同志情况简表
姓名 性别 单位名称
预备期
开始时间
进入党支部
时间

75